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西和县卫生健康局的西和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帮扶医疗卫生人才交流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：

1. 西和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帮扶医疗卫生人才交流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市普济众生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402.663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9.669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岛市普济众生医疗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06 月 17 日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不满足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要求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此声明函。